

证券代码:002362 证券简称:汉王科技 公告编号:2011-050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1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及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决议公告由13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传真和传签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适当修订,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8人,即本章程所定人数的2/3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修订: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8人,即本章程所定人数的2/3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13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公司设独立董事,公司的独立董事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第一百零九条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公司设独立董事,公司的独立董事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公司相应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人数的有关条款。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11年12月16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推选刘迎建先生、马德鸣先生、张学军先生、徐冬亮先生、严义炳先生、王东琳先生、马瑞琦先生7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推选张利国先生、姚刚先生、鲁桂华先生、王瑾先生4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11人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请参加本公告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进行公示,任何个人或单位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四、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部分项目的研发及产品的议案》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项目的研发及产业化事项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五、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的议案》  
 为落实《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的要求,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并将该制度的名称相应变更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七、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定于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特此公告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2月29日

附件: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迎建先生:男,195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研究员,1982年至1988年任总参第三通信团程控助理工程师,1988年至1995年任总参通信部北京复兴路通信站工程师,高

级工程师,1995年进入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担任文字识别工程主任,1998年起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全资子公司汉王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全资子公司南京汉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全资子公司北京汉王智通视觉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全资子公司北京汉王国防科技有限责任分公司执行董事,参股子公司北京汉王机器视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市政协委员、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  
 刘迎建先生在汉字识别领域拥有逾20年的理论与方法的研究经验,在汉字识别领域取得多项重要创新成果,先后获得1989年中国科学院首届院长特别奖,1992年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一等奖,1998年中国科学院科技进步二等奖,2001年国务院授予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03年度中国科学院杰出科技成就奖,2005年度“阿蒙利柯”科技进步奖和首届发明创业奖,2006年国务院授予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等奖项。  
 马德鸣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股份408,380.38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马德鸣先生:男,194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生导师,研究员,1986年进入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先后担任副研究员、研究员、副教授、所长,2000年4月至2006年10月任国家科学技术部副部长,党组成员,现任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博士生导师,模式识别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主任,公司副董事长、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中航信息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瑞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学军先生: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93年至1998年任职于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1998年加入公司,历任研发人员、研发项目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工程师。  
 徐冬亮先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2年至1999年任职于北京泛智智能研究所,1998年至2001年任汉王湖海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副总经理。  
 严义炳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156422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迎建先生之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严义炳先生:男,193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研究员,博士生导师,1991年至1996年任中科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所长,1992年至2000年任中科院副院士,1999年4月至2004年11月任中国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董事长,1999年7月起任上海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严义炳先生曾任第七届至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八届至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科教文卫委员会委员,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上海永宏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上海永宏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东琳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东琳先生:男,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研究员,1983年2月至1987年任总参三部计算机中心工程师,1992年进入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历任集成中心副主任、主任,研究所副所长,现任中科院自动化所所长、公司董事,宁波中自机电信息技术研究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中自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中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马瑞琦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马瑞琦先生:男,194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1年8月至1992年3月任联想总公司工程师,1992年5月至1994年9月任四通集团高级工程师,1994年至1999年任中国科学院高技术局信息处处长,1999年至今任上海联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马瑞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利国先生: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专职律师,1989年8月至1991年4月任职于北京医药总公司,负责企业管理,1991年4月至1993年3月任职于中国汽车进出口公司,负责法律事务,1993年3月至1994年5月任北京市开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1994年6月至1998年10月任北京市国方律师事务所合伙人,1998年10月至2001年3月任北京市国恒威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1年3月至2004年12月担任北京市国方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5年3月至今任北京市国恒威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姚刚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姚刚先生: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香港注册会计师,1994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职于环化铁路总公司张家界电务段,负责铁路通信维护;2003年7月至2011年8月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1年9月至今担任北京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青岛恒顺威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姚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鲁桂华先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后,助理工程师、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教授、博士生导师,1990年7月至1993年7月任职于湖南省省农业委员会,历任助理工程师、团委书记、办公室主任、团委书记;1993年7月至1993年11月任职于容县县工业学校教师;1993年11月至1996年9月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助教;1996年9月至2005年12月任职于天津商学院会计系,先后任讲师、副教授;2005年12月至今任职于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先后担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此外,鲁桂华先生还是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中国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泰国正大管理学院的兼职教授。  
 王瑾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瑾先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6年7月创办北大纵横管理咨询集团,现任北大纵横管理咨询集团首席专家,王瑾先生还担任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362 证券简称:汉王科技 公告编号:2011-051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1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1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决议公告由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以传真和传签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适当修订,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8人,即本章程所定人数的2/3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修订: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8人,即本章程所定人数的2/3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13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公司设独立董事,公司的独立董事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第一百零九条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公司设独立董事,公司的独立董事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公司相应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人数的有关条款。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于2011年12月16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推选刘迎建先生、马德鸣先生、张学军先生、徐冬亮先生、严义炳先生、王东琳先生、马瑞琦先生7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推选张利国先生、姚刚先生、鲁桂华先生、王瑾先生4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11人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请参加本公告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进行公示,任何个人或单位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四、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部分项目的研发及产品的议案》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项目的研发及产业化事项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五、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的议案》  
 为落实《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的要求,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并将该制度的名称相应变更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七、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定于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特此公告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2月29日

附件: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迎建先生:男,195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研究员,1982年至1988年任总参第三通信团程控助理工程师,1988年至1995年任总参通信部北京复兴路通信站工程师,高

级工程师,1995年进入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担任文字识别工程主任,1998年起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全资子公司汉王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全资子公司南京汉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全资子公司北京汉王智通视觉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全资子公司北京汉王国防科技有限责任分公司执行董事,参股子公司北京汉王机器视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市政协委员、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  
 刘迎建先生在汉字识别领域拥有逾20年的理论与方法的研究经验,在汉字识别领域取得多项重要创新成果,先后获得1989年中国科学院首届院长特别奖,1992年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一等奖,1998年中国科学院科技进步二等奖,2001年国务院授予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03年度中国科学院杰出科技成就奖,2005年度“阿蒙利柯”科技进步奖和首届发明创业奖,2006年国务院授予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等奖项。  
 马德鸣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股份408,380.38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马德鸣先生:男,194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生导师,研究员,1986年进入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先后担任副研究员、研究员、副教授、所长,2000年4月至2006年10月任国家科学技术部副部长,党组成员,现任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博士生导师,模式识别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主任,公司副董事长、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中航信息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瑞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学军先生: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93年至1998年任职于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1998年加入公司,历任研发人员、研发项目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工程师。  
 徐冬亮先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2年至1999年任职于北京泛智智能研究所,1998年至2001年任汉王湖海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副总经理。  
 严义炳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156422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迎建先生之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严义炳先生:男,193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研究员,博士生导师,1991年至1996年任中科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所长,1992年至2000年任中科院副院士,1999年4月至2004年11月任中国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董事长,1999年7月起任上海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严义炳先生曾任第七届至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八届至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科教文卫委员会委员,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上海永宏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上海永宏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东琳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东琳先生:男,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研究员,1983年2月至1987年任总参三部计算机中心工程师,1992年进入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历任集成中心副主任、主任,研究所副所长,现任中科院自动化所所长、公司董事,宁波中自机电信息技术研究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中自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中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马瑞琦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马瑞琦先生:男,194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1年8月至1992年3月任联想总公司工程师,1992年5月至1994年9月任四通集团高级工程师,1994年至1999年任中国科学院高技术局信息处处长,1999年至今任上海联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马瑞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利国先生: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专职律师,1989年8月至1991年4月任职于北京医药总公司,负责企业管理,1991年4月至1993年3月任职于中国汽车进出口公司,负责法律事务,1993年3月至1994年5月任北京市开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1994年6月至1998年10月任北京市国方律师事务所合伙人,1998年10月至2001年3月任北京市国恒威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1年3月至2004年12月担任北京市国方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5年3月至今任北京市国恒威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姚刚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姚刚先生: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香港注册会计师,1994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职于环化铁路总公司张家界电务段,负责铁路通信维护;2003年7月至2011年8月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1年9月至今担任北京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青岛恒顺威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姚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鲁桂华先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后,助理工程师、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教授、博士生导师,1990年7月至1993年7月任职于湖南省省农业委员会,历任助理工程师、团委书记、办公室主任、团委书记;1993年7月至1993年11月任职于容县县工业学校教师;1993年11月至1996年9月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助教;1996年9月至2005年12月任职于天津商学院会计系,先后任讲师、副教授;2005年12月至今任职于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先后担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此外,鲁桂华先生还是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中国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泰国正大管理学院的兼职教授。  
 王瑾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瑾先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6年7月创办北大纵横管理咨询集团,现任北大纵横管理咨询集团首席专家,王瑾先生还担任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705 证券简称:S\*ST北亚 编号:临2012-001  
**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2011年12月28日发出的会议通知,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第八次董事会会议于2012年1月4日(即2011年12月31日)在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111号新财富大厦23楼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关于聘请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公司2010年度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因自身分立,其中天健立信北京所及大连、河南西安聘请的财务审计已于2011年9月与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并,并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实际需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在与会计师事务所签订合同时,确定支付其报酬的数额。  
 二、关于独立董事辞职、贺强、刘迎建先生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未审议过的议案,一致同意将该预案提交2011年第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以上预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有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一)会议召集人: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现场表决。  
 (三)会议时间:2012年1月20日(星期五)9:30时。  
 (四)会议地点:报业大厦(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399号)。  
 (五)会议审议事项:关于聘请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1月16日(星期一)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和其他人员。  
 3.除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七)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的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

证券代码:000423 证券简称:东阿阿胶 公告编号:2012-01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总经理程忠先生辞职书,由于个人原因,程忠先生辞去公司副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忠先生自辞职书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感谢程忠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  
 特此公告。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02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2-001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2年1月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1年12月2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经出席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绿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绿支行申请办理不超过30,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一年。  
 2.上述贷款的担保方式为股票质押,具体由公司控股股东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质押作为质押。  
 3.授权财务经理孙树权办理贷款手续。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12-001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恢复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1年11月23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生产受停电影响的公告》,主要内容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云南天达矿业有限公司(天达天达化工有限公司)、永富富矿化工有限公司及参股公司盐津云宏化工有限公司分别于2011年11月23日接到《昭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启动昭通市电煤应急调峰调度方案的通报》,根据通知要求,本公司上述控股及参股子公司自接到通知之日起即停产检修(详细内容见2011年1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接到通知,上述受停电影响的子公司将于2012年1月1日起恢复供电,恢复生产。上述子公司生产受停电期间,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以下影响:  
 1、因受停电影响的子公司均为公司的电石制造企业,停产导致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电石供应不足,开工率降低,产量下降,生产成本上升。  
 2、为电石提供原料不足而将电石价格提高,加大了高成本的电石企业的采购量,直接导致生产成本增加。综上所述,经初步估算,本次停电事件造成电石减产4.5万吨,对2011年度生产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2012-0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权属公司解除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通知,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山东高新创投”)持有的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东数控”)流通股股份3000万股(占华东数控总股本的11.65%)已于2011年12月28日在该公司办理了了解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2010年6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会议通过了《关于申请信贷融资的议案》,上述信贷融资由山东高新创投以其持有的华东数控1500万股股份作质押担保(详见公司于2010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公告)。山东高新创投于2010年6月22日办理了上述股权的质押登记手续。2010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质押融资变更为3000万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山东高新创投持有华东数控股份55,266,646股,占华东数控总股本的21.46%,其中仍有6,000,000股尚未完成因股份解除义务的相关手续处于冻结状态,占华东数控总股本的2.33%。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0077 股票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2-001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正在筹划股权激励事项,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确保公平信息披露,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2年1月5日(即4月)起停牌。本公司将依法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与程序,尽快安排审计与申报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如有结果将依法公告,公司股票自董事会会议决议等相关公告披露之日起复牌,且复牌时间不晚于2012年1月12日(即4月)。  
 由于筹划上述股权激励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本公司的后续公告,并提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2362 证券简称:汉王科技 公告编号:2012-001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1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及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决议公告由13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传真和传签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适当修订,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8人,即本章程所定人数的2/3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修订: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8人,即本章程所定人数的2/3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13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公司设独立董事,公司的独立董事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第一百零九条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公司设独立董事,公司的独立董事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公司相应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人数的有关条款。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11年12月16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推选刘迎建先生、马德鸣先生、张学军先生、徐冬亮先生、严义炳先生、王东琳先生、马瑞琦先生7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推选张利国先生、姚刚先生、鲁桂华先生、王瑾先生4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11人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请参加本公告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进行公示,任何个人或单位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四、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部分项目的研发及产品的议案》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项目的研发及产业化事项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五、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的议案》  
 为落实《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的要求,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并将该制度的名称相应变更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七、以1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定于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特此公告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月4日

附件: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迎建先生:男,195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研究员,1982年至1988年任总参第三通信团程控助理工程师,1988年至1995年任总参通信部北京复兴路通信站工程师,高

级工程师,1995年进入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担任文字识别工程主任,1998年起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全资子公司汉王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全资子公司南京汉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全资子公司北京汉王智通视觉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全资子公司北京汉王国防科技有限责任分公司执行董事,参股子公司北京汉王机器视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市政协委员、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  
 刘迎建先生在汉字识别领域拥有逾20年的理论与方法的研究经验,在汉字识别领域取得多项重要创新成果,先后获得1989年中国科学院首届院长特别奖,1992年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一等奖,1998年中国科学院科技进步二等奖,2001年国务院授予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03年度中国科学院杰出科技成就奖,2005年度“阿蒙利柯”科技进步奖和首届发明创业奖,2006年国务院授予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等奖项。  
 马德鸣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股份408,380.38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马德鸣先生:男,194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生导师,研究员,1986年进入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先后担任副研究员、研究员、副教授、所长,2000年4月至2006年10月任国家科学技术部副部长,党组成员,现任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博士生导师,模式识别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主任,公司副董事长、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中航信息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瑞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学军先生: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93年至1998年任职于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1998年加入公司,历任研发人员、研发项目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工程师。  
 徐冬亮先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2年至1999年任职于北京泛智智能研究所,1998年至2001年任汉王湖海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副总经理。  
 严义炳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156422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迎建先生之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严义炳先生:男,193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研究员,博士生导师,1991年至1996年任中科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所长,1992年至2000年任中科院副院士,1999年4月至2004年11月任中国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董事长,1999年7月起任上海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严义炳先生曾任第七届至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八届至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科教文卫委员会委员,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上海永宏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上海永宏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东琳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东琳先生:男,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研究员,1983年2月至1987年任总参三部计算机中心工程师,1992年进入中科院自动化研究所,历任集成中心副主任、主任,研究所副所长,现任中科院自动化所所长、公司董事,宁波中自机电信息技术研究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中自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北京